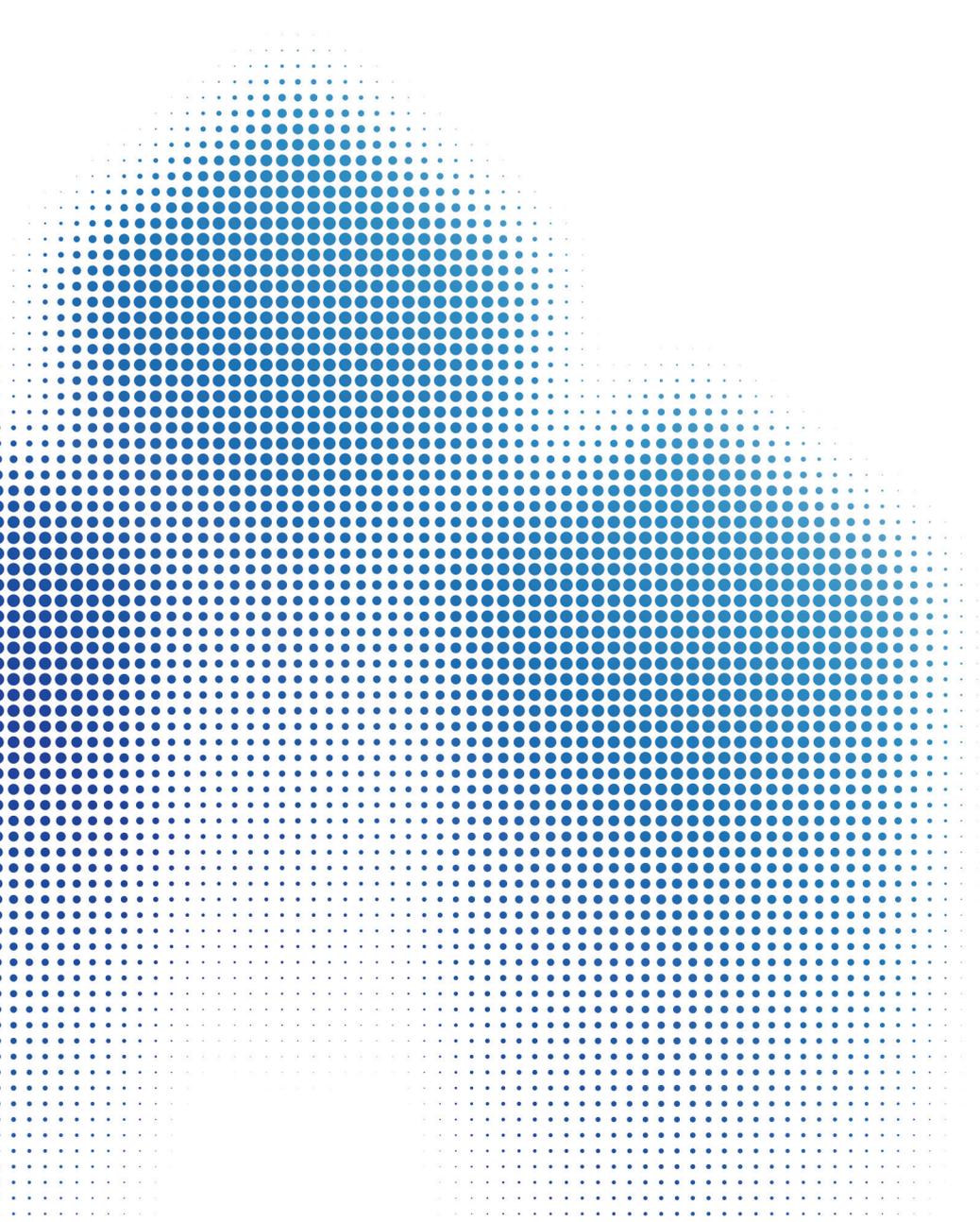


# Cutia Therapeutics 科笛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487

中期報告  
2024



# 目錄

公司資料	2
摘要	4
公司概覽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	17
獨立審閱報告	34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1
釋義	55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張樂樂女士  
黃雨青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陳連勇博士(主席)  
謝沁博士  
黃瀟博士  
楊雲霞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明杰先生  
陶德仁先生  
葉曉翔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鍾明杰先生(主席)  
葉曉翔先生  
陶德仁先生

### 薪酬委員會

葉曉翔先生(主席)  
陳連勇博士  
鍾明杰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陳連勇博士(主席)  
陶德仁先生  
鍾明杰先生

###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FCG, HKFCG)

### 授權代表

張樂樂女士  
陳詩婷女士(FCG, HKFCG)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香港法律顧問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與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室

### 中國法律顧問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  
南京西路1366號  
恒隆廣場二期2805室

###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靜安區  
恒豐路436號  
環智國際大廈20樓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 證券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張江科技支行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博雲路56號

中國招商銀行  
無錫新區支行  
中國江蘇省  
無錫市  
新吳區  
新發匯融廣場1-102號

### 股份代號

02487

### 公司網站

[www.cutiatx.com](http://www.cutiatx.com)

## 摘要

### 財務摘要

- 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3百萬元增加約178.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5.6百萬元。
- 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48%增加約5個百分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3%。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虧損淨額為約人民幣161.0百萬元（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本集團持續優化經營效率，經調整虧損淨額佔收益比例進一步收窄。

### 業務摘要

於報告期間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在推進產品管線及業務運營方面取得如下重大進展：

- **商業化：**
  - 在「618活動」期間，我們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和皮膚護理產品的合計GMV同比增長近五倍。
  - 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持續放量，單品表現突出。其中，CUP-MNDE（「Bail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連續16個月在天貓國際醫藥皮膚科藥品類單品排名第一。「青絲幾何®」二硫化硒洗劑於2024年上半年的收益同比增長121倍。此外，除CUP-MNDE（「Bail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外的其他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的收益佔比持續提升。「青絲幾何®」於2024年上半年推出的新產品—OTC米諾地爾搽劑，進一步完善我們的產品矩陣。我們亦致力與消費者建立長期信任，在電商平台上的「青絲幾何®」旗艦店的複購率和客服詢單轉化率都持續高於行業平均水平。
  - 在皮膚護理產品方面，「歐瑪」油橄欖系列產品佔皮膚護理產品的銷量超70%。我們亦進一步拓展興趣電商渠道，其2024年上半年的收益佔比同比大幅提升。
- **CU-40102（外用非那雄胺噴霧劑）：**CU-40102是全球首個亦是唯一一個獲批用於雄激素性脫髮治療的外用非那雄胺產品，也是首個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NDA的外用非那雄胺。CU-40102的NDA於2024年1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並於2024年4月向香港政府衛生署提交NDA。
- **CU-10201（外用4%米諾環素泡沫劑）：**CU-10201是全球首個亦是唯一一個獲批用於尋常痤瘡治療的外用米諾環素，也是首個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NDA的外用米諾環素。CU-10201的適應症為治療非結節性中度至重度尋常痤瘡，並適用於九歲及以上兒童和成人患者使用。CU-10201於2023年8月獲得CDE優先審評審批資格，且NDA於2023年9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

- **CU-30101 (局部外用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劑)**：CU-30101是一種用於皮膚表皮手術的局部利多卡因丁卡因複合表皮麻醉乳膏劑。CU-30101的藥品上市許可申請於2024年7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
- **CU-20401 (重組突變膠原酶)**：我們目前正在進行CU-20401用於治療頰下脂肪堆積的中國II期臨床試驗，以評估CU-20401的有效性與安全性。II期臨床試驗於2024年6月完成最後一例受試者入組。
- **CU-10101 (外用新型小分子藥劑)**：CU-10101是一種適用於治療輕度至中度特應性皮炎的非激素、小分子藥物。CU-10101的IND申請於2024年5月獲得CDE批准。
- **生產設施**：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科笛無錫於2024年4月獲江蘇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藥品生產許可證》。

## 公司概覽

### 概覽

我們成立於2019年，是一家以研發驅動、專注於皮膚學的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開發全面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患者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多樣化需求。我們已建立廣泛的產品組合，針對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的四個主要領域，即毛髮疾病及護理、皮膚疾病及護理、表皮麻醉以及局部脂肪堆積管理藥物。我們亦分銷海外合作夥伴開發的數款商業化產品，並在中國上市數款產品。

我們是中國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為數不多的具備全面綜合能力的參與者之一。我們以客戶為中心來改進候選產品，並將我們的綜合能力擴展至整個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行業價值鏈。我們的平台涵蓋從識別需求、開發核心技術、管理臨床試驗及產品註冊的早期階段，到產品的生產及市場推廣。

我們專有的CATAME®技術平台通過開發微米及納米級顆粒、評估配方的質量及穩定性以及進行皮膚藥代動力學分析改良藥物，從而實現局部給藥或經皮給藥。我們的平台亦幫助設計最適用的劑型，這是特異性及成功給藥的關鍵。通過該平台，我們已打造了一個具競爭力的乳膏、噴霧劑、軟膏、氣霧泡沫劑及其他劑型產品管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在管線產品及業務運營方面均取得了如下重大進展。

#### 毛髮疾病及護理

##### 主要產品CU-40102 (外用非那雄胺噴霧劑)

- CU-40102是全球首個亦是唯一一個獲批用於雄激素性脫髮治療的外用非那雄胺產品，也是首個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NDA的外用非那雄胺。非那雄胺作為特異性II型5 $\alpha$ -還原酶抑制劑抑制頭皮中辜酮轉化為雙氫辜酮，可治療男性患者的雄激素性脫髮。
- 與口服非那雄胺不同，CU-40102的外用製劑便於患者將藥物直接精確地塗抹在頭皮表面，在用藥部位保持高濃度，同時可減少口服藥常會引起的副作用。
- CU-40102的NDA於2024年1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並於2024年4月向香港政府衛生署提交NDA。

#### 皮膚疾病及護理

##### 主要產品CU-10201 (外用4%米諾環素泡沫劑)

- CU-10201是全球首個亦是唯一一個獲批用於尋常痤瘡治療的外用米諾環素，也是首個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NDA的外用米諾環素。CU-10201的適應症為治療非結節性中度至重度尋常痤瘡，並適用於九歲及以上兒童和成人患者使用。
- 米諾環素是一種四環素類抗生素，用於治療多種細菌感染及尋常痤瘡。目前可用的米諾環素產品主要是口服藥物。與其他主要的抗痤瘡抗生素及傳統口服藥相比，外用米諾環素泡沫劑全身藥物暴露較低，副作用較少，耐藥性較低且患者配合度可能較高。
- CU-10201於2023年8月獲得CDE優先審評審批資格，且NDA於2023年9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

##### CU-10101 (外用新型小分子藥劑)

- CU-10101是一種適用於治療輕度至中度特應性皮炎的非激素、小分子藥物。CU-10101的非激素特性可減輕皮質類固醇相關的副作用及限制，其局部外用配方可使藥物直接到達病症區域。
- CU-10101的IND申請於2024年3月獲得CDE受理，並於2024年5月獲得CDE批准。

## 表皮麻醉

### CU-30101 (局部外用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劑)

- CU-30101是一種用於皮膚表皮手術的局部利多卡因丁卡因複合表皮麻醉乳膏劑。由於其成分的獨特藥代動力學特性，CU-30101的利多卡因和丁卡因組合配方可產生快速且持久的麻醉效果。
- 利多卡因較丁卡因彌散更快且彌散範圍更廣，而丁卡因是一種長效酯類局麻藥，較利多卡因更親脂，可在表皮角質層中濃縮。麻醉成分的全身吸收亦受到表皮乳膏配方的限制。
- CU-30101於2024年1月完成中國III期臨床試驗，其藥品上市許可申請於2024年7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

## 局部脂肪堆積管理藥物

### 核心產品CU-20401 (重組突變膠原酶)

- CU-20401是一種重組突變膠原酶，其靶向肥胖、超重或其他與局部脂肪堆積相關的代謝疾病。CU-20401採用創新的作用機制，作為一種膠原酶，可選擇性地作用於附著在脂肪組織上的細胞外基質。經局部注射後，CU-20401通過降解皮下脂肪層中的細胞外基質膠原蛋白，導致脂肪細胞凋亡，預計可有效減少局部脂肪堆積。
- CU-20401通過技術改進，以較低速率催化膠原蛋白降解，具有溫和的催化活性，從而減少野生型膠原酶的副作用，如淤青及疼痛。
- 我們目前正在進行CU-20401用於治療類下脂肪堆積的中國II期臨床試驗，以評估CU-20401的有效性及安全性。II期臨床試驗於2024年6月完成最後一例受試者入組。我們預計於2025年完成II期臨床試驗，並於2028年獲得在中國進行商業化的監管批准。

**警告：**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最終成功開發及銷售核心產品和各管線產品。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商業化

我們已採取量身定制的商業化戰略，以滲透中國的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線上營銷一直是我們的優先策略之一。我們的專職營銷團隊具有強勁的市場洞察力和營銷實力，能夠迅速響應市場變化，持續在天貓、京東、嗶哩嗶哩、抖音、知乎及小紅書等各類電商平台及社交媒體平台進行優秀的營銷輸出。此外，我們的自營客戶服務團隊為客戶提供專業且適合的產品支援，以優化客戶體驗，提高複購率及增強品牌黏性。

憑藉強大的產品能力、銷售和運營優勢，本公司的線上銷售取得優異的表現。在「618活動」期間，我們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和皮膚護理產品的合計GMV同比增長近五倍。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持續放量，單品表現突出。其中，CUP-MNDE（「Bail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連續16個月在天貓國際醫藥皮膚科藥品類單品排名第一。「青絲幾何®」二硫化硒洗劑於2024年上半年的收益同比增長121倍。此外，除CUP-MNDE（「Bailleul®」米諾地爾噴霧劑）外的其他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的收益佔比持續提升。「青絲幾何®」於2024年上半年推出的新產品—OTC米諾地爾搽劑，進一步完善我們的產品矩陣。我們亦致力與消費者建立長期信任，在電商平台上的「青絲幾何®」旗艦店的複購率和客服詢單轉化率都持續高於行業平均水平。在皮膚護理產品方面，「歐瑪」油橄欖系列產品佔皮膚護理產品的銷量超70%。我們亦進一步拓展興趣電商渠道，其2024年上半年的收益佔比同比大幅提升。

在患者的需求隨著疾病的發展或改善而變化時，我們全面的商業化產品組合能夠滿足各種人群的獨特需求，從而增加客戶黏性。我們的產品具有不同於市場上其他產品的特點。

### 生產設施

我們在江蘇省建設的具有商業規模的GMP生產設施，擁有三條藥品生產線，已於2023年投產。三條生產線涵蓋外用乳膏、軟膏、氣霧劑及泡沫劑產品。整個生產設施的流程及控制設計符合最新的GMP要求，因此我們的生產能夠滿足各種藥物監管機構的臨床及上市批准要求，包括國家藥監局、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我們相信，該工廠的產能可為我們的臨床試驗及我們的候選藥物的近期商業化方案提供支持。

此外，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科笛無錫於2024年4月獲江蘇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藥品生產許可證》，預期將對本公司擴大產能及拓展市場產生長遠的積極作用，為後續開展我們候選產品的商業化奠定基礎。

###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件

報告期後，我們的候選藥物取得了令人鼓舞的進展。CU-30101方面，其藥品上市許可申請於2024年7月獲得國家藥監局受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公告。

我們對所取得的進展感到欣喜。我們的研發、醫學及藥政團隊將繼續密切合作，推進我們產品組合的臨床開發，為我們管線產品的商業化做好準備。

### 未來發展

我們致力於為消費者及患者提供安全及全面的皮膚病治療及護理解決方案。展望2024年下半年，我們將持續加快管線中產品的臨床開發。

我們看好線上渠道的市場發展潛力，繼續堅持以線上營銷作為核心營銷策略，並同時摸索線上和線下營銷的交互結合。我們亦將繼續加強銷售能力，在各類電商平台及社交媒體平台上積極開展線上營銷活動，提升品牌知名度。此外，我們亦將與知名醫生進行緊密合作，進行產品演示及培訓。

憑藉我們的CATAME®技術平台、一體化商業化模式、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團隊的決心，我們相信，我們能夠把握中國銷售網絡快速擴張的機遇，為患者提供創新解決方案，並為我們的股東創造更高的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益大部分來自銷售我們授權引進及分銷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及若干護膚產品（「日常護膚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3百萬元增加178.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及日常護膚產品的銷量增加。

###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與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及日常護膚產品有關的採購成本及物流成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銷售成本人民幣45.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1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相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我們的收益減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佔收益的百分比。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50.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3百萬元增加136.8%。由於產品組合結構的變化，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62%降至2024年同期的約53%，但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48%增加了約5個百分點。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政府補助主要指我們於報告期內自中國地方政府機構收取的補貼，用於補償我們的經營活動。我們的利息收入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ii)向僱員及關聯方提供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及(iii)租金及其他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5百萬元減少44.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於報告期內，已收到中國地方政府機構的政府補助，用於支持若干經營活動款項減少；及(ii)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銀行利息收入因此減少。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益主要包括與我們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有關的匯兌收益淨額（因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其他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3百萬元減少63.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2023年相應升幅相比，於報告期內，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幅度減小，因此匯兌收益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營銷開支及其他。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0百萬元增加78.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線上直銷而擴大電商及社交媒體平台的線上營銷活動導致員工成本及營銷開支增加。

### 研發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購買／許可開支、第三方承包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研發成本人民幣99.0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90.1百萬元增加9.8%，主要是由於(i)研發人員人數增加；及(ii)隨著關鍵里程碑的實現，購買／許可開支增加。

於所示期間研發成本的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7,802	23,66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1,809	22,536
購買／許可開支	24,385	943
第三方承包成本	18,972	26,641
折舊及攤銷	11,487	11,930
其他	4,553	4,421
合計	99,008	90,139

###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行政開支包括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諮詢費、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9百萬元減少23.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歸屬於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部分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

於所示期間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3,752	24,59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1,111	39,849
諮詢費	7,943	4,380
折舊及攤銷	7,153	8,089
其他	7,641	11,020
合計	67,600	87,934

###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及租賃負債。財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182.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取得的銀行貸款增加，以用於為我們的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零（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54.3百萬元減至2024年同期的零，乃由於上市後轉換我們的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虧損人民幣200.9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0.3百萬元的虧損減少人民幣1,439.4百萬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期內經調整虧損淨額（一種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以呈列經營情況。期內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並不反映我們經營情況的非現金或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從而有助比較我們不同期間的經營情況，以及按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為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時提供有用信息。然而，我們呈列期內經調整虧損淨額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進行比較。使用此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股東及投資者不應脫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考量，或將其視為對上述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分析的替代。我們將期內經調整虧損淨額定義為經加回(i)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i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ii)上市開支。我們持續優化經營效率，經調整虧損淨額佔收益比例進一步收窄。

下表為我們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與所示期間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200,926)	(1,640,339)
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	1,454,28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9,917	72,687
上市開支	—	23,342
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	(161,009)	(90,030)
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佔收益比例	(1.68)	(2.62)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為(i)我們候選產品的研發活動；及(ii)我們的日常營運及商業推廣活動提供資金。我們主要通過股權融資、銀行借款及銷售我們授權引進及分銷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CU-40102、CUP-MNDE及CUP-SFJH)、皮膚疾病及護理產品(CU-10201)、若干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以及若干護膚產品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我們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被視為充足的水平，以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目前，我們遵循一套融資及財政政策以管理資本資源，並降低所涉及的潛在風險。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276.0百萬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3.1百萬元減少41.7%，主要是由於研發、銷售及分銷及其他經營活動的支出。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244.0百萬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0.2百萬元減少26.1%，主要與我們的定期存款到期有關。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19.1百萬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9.3百萬元增加10.6%，主要是由於加大購買若干金融產品力度以將資本回報最大化。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210.1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76.0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37.8百萬元，包括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170.3百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的計息銀行借款到期狀況的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 債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的明細：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	53,727	54,344
計息銀行借款	210,332	189,411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或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1.2%，而於2023年12月31日為21.0%。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合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0.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2百萬元）。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資本開支、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如有任何投資及收購機會出現，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如適用）作出進一步公告。

## 或有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任何針對我們的訴訟（於2023年12月31日：無）。

## 資產質押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質押或押記任何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零）。

##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指因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涉及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並面臨來自多種貨幣風險（主要與港元及美元有關）的外匯風險。將外幣（包括港元及美元）兌換為人民幣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換算。本集團主要是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市場來限制我們面臨的外幣風險。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貨幣對沖交易。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和費用後）約392.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6.8百萬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已按及將按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使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之計劃用途、於報告期內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及於2024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	於2024年		於2024年	於2024年	未動用資金 預期時限
			1月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b>有關核心產品</b>							
1. 為CU-20401的研發人員成本及開支以及 持續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164.9	42.0	147.3	1.7	19.3	145.6	2029年底前
2. 用於CU-20401在中國內地的本土化生產	11.8	3.0	11.8	-	-	11.8	2029年底前
<b>有關主要產品</b>							
1. 為CU-40102及CU-10201的研發人員成本及 開支以及持續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43.2	11.0	15.8	1.7	29.1	14.1	2026年底前
2. 支付CU-10201里程碑付款	43.2	11.0	43.2	-	-	43.2	2026年底前
<b>有關管線的其他候選產品</b>							
1. 用於CU-40101、CU-40103、CU-40104及 其他潛在的毛髮疾病及護理產品的持續研發活動	28.3	7.2	10.6	1.3	19.0	9.3	2028年底前
2. 用於CU-10101、CU-10401及其他潛在的皮膚疾病及護理產品的持續 研發活動	28.3	7.2	19.1	0.8	10.0	18.3	2028年底前
3. 用於CU-30101的持續研發活動	14.1	3.6	-	-	-	-	
用於管線擴展的技術開發及業務開發	39.3	10.0	14.7	-	24.6	14.7	2025年底前
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9.6	5.0	-	-	-	-	
<b>總計</b>	<b>392.7</b>	<b>100.0</b>	<b>262.5</b>	<b>5.5</b>	<b>102.0</b>	<b>257.0</b>	

## 僱員及薪酬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60名僱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13.7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下表載列於2024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人數：

職能	人數	佔總 人數百分比
研發	50	13.9%
生產與質量控制	57	15.8%
醫學及藥政	47	13.1%
銷售、營銷及管理	206	57.2%
總計	360	100.0%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資、花紅、僱員公積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社會保障供款及其他福利款項。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已經為本集團的僱員繳付社保基金供款（包括養老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

為保持我們員工的素質、知識及技能水準，我們為僱員提供持續的教育及培訓計劃以提高彼等的技術、專業或管理技能。我們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確保彼等知悉並遵守我們各方面的政策及程序。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張樂樂	實益擁有人	27,524,275	9.03
黃雨青	實益擁有人	4,750,000	1.5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所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6 Dimensions Capital, L.P. (「6 Dimensions LP」) <sup>(附註3)</sup>	實益擁有人	61,771,710	20.27
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 <sup>(附註3)</sup>	受控法團權益	65,022,855	21.34
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附註1)</sup>	實益擁有人	60,516,000	19.86
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通毓投資」) <sup>(附註1)</sup>	受控法團權益	60,516,000	19.86
蘇州通和二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通和二期」) <sup>(附註1)</sup>	實益擁有人	25,935,425	8.51
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富沿創業投資」) <sup>(附註1)</sup>	受控法團權益	25,935,425	8.51
蘇州蘊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蘊長投資」) <sup>(附註1)</sup>	受控法團權益	86,451,425	28.37
陳梓卿先生 <sup>(附註1)</sup>	受控法團權益	86,451,425	28.37
Aurora Cutis Limited <sup>(附註2)</sup>	實益擁有人	54,019,020	17.73
Futu Trustee Limited <sup>(附註2)</sup>	受控法團權益	54,019,020	17.73
YF Dermatology Limited <sup>(附註4)</sup>	實益擁有人	39,607,400	12.99
Yunfeng Fund III, L.P. (「Yunfeng LP」) <sup>(附註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9,607,400	12.99
Yunfeng Investment III, Ltd. (「Yunfeng GP」) <sup>(附註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9,607,400	12.99
Yunfeng Capital Limited (「雲鋒基金」) <sup>(附註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9,607,400	12.99
馬雲先生 <sup>(附註4)</sup>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	13.13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虞鋒先生 <sup>(附註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9,607,400	12.99
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V, L.P. (「 <b>HongShan Growth Fund V</b> 」) <sup>(附註5)</sup>	受控法團權益	25,714,285	8.44
HSG Growth V Holdco Q, Ltd (「 <b>HSG Growth</b> 」) <sup>(附註5)</sup>	實益擁有人	25,714,285	8.44
HSG Growth V Management, L.P. (「 <b>HSG Management</b> 」) <sup>(附註5)</sup>	受控法團權益	25,714,285	8.44
HSG Holding Limited <sup>(附註5)</sup>	受控法團權益	25,714,285	8.44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sup>(附註5)</sup>	受控法團權益	25,714,285	8.44
沈南鵬先生 <sup>(附註5)</sup>	受控法團權益	25,714,285	8.44
FIL Limited <sup>(附註6)</sup>	受控法團權益	17,440,385	5.72
Pandanus Partners L.P. <sup>(附註6)</sup>	受控法團權益	17,440,385	5.72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sup>(附註6)</sup>	受控法團權益	17,440,385	5.72

附註：

- 蘇州通和毓承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通毓投資。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通毓投資被視為於蘇州通和毓承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蘇州通和二期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富沿創業投資。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沿創業投資被視為於蘇州通和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通毓投資及富沿創業投資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蘊長投資，而蘊長投資由陳梓卿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蘊長投資及陳梓卿先生各自被視為於蘇州通和毓承及蘇州通和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購股權獲行使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獲結算後，將向Aurora Cutis Limited合共發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涉及的53,642,920股股份。Aurora Cuti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Futu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Futu Trustee Limited為Aurora Cutis僱員信託 (「信託I」)，由本公司設立以方便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信託) 的受託人。根據信託I的信託契據，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由Aurora Cutis Limited持有並由受託人在信託I下管理，利益僅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識別承授人所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utu Trustee Limited被視為於Aurora Cutis Limited持有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中擁有權益。從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376,100股股份已從信託I註銷。
- 6 Dimensions LP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 Fund, L.P. (「**6 Dimensions Affiliates**」) 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6 Dimensions Capital GP, LLC被視為於6 Dimensions LP及6 Dimensions Affiliate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YF Dermatology Limited為Yunfeng LP控制的私人公司，Yunfeng LP的普通合夥人為Yunfeng GP。Yunfeng GP由雲鋒基金獨資管理，而雲鋒基金受虞鋒先生及馬雲先生控制，彼等分別擁有60%及40%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nfeng LP、Yunfeng GP、雲鋒基金、虞鋒先生及馬雲先生各自被視為於YF Dermatology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HongShan Growth為HongShan Growth Fund V的全資附屬公司，而HongShan Growth Fund V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Management，而HSG Management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Holding Limited。HSG Holding Limited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沈南鵬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ongShan Growth Fund V、HSG Management、HSG Holding Limited、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及沈南鵬先生各自被視為於HongShan Growth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Fidelity Investment Funds及Fidelity Funds由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擔任顧問或分顧問，而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由FIL Limited最終控制。FIL Limited受Pandanus Partners L.P.控制，Pandanus Partners L.P.的普通合夥人為Pandanus Associates Inc.。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Limited、Pandanus Partners L.P.及Pandanus Associates Inc.各自被視為於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Fidelity Funds及Fidelity Investment Fund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4年3月5日，由於股份出售，Fidelity Funds不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其他人士(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載擁有權益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

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購回股份」)合共585,800股本公司股份(「已購回股份」)。已購回股份所付出的購買價格總額為約4.2百萬港元。已購回股份佔購回授權的決議獲通過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0.19223%。

已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事件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最高 購回價 (港元)	每股最低 購回價 (港元)	付出的 價格總額 (港元)
2024年 7月	購回股份(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	585,800	7.6	6.93	4,207,186.4
總計		585,800			4,207,186.4

於購回股份後，已購回股份被入賬列作庫存股份，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維持不變，為304,738,625股。

##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責任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承擔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 股權激勵計劃

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故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以下為本公司採納並於2019年8月23日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在於通過授出股權激勵的方式吸引、激勵、留任及獎勵若干高級職員、僱員、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獲授獎勵人士的利益與本公司廣大股東利益掛鉤，促進本公司的成功並提高股東的利益。

#### (b) 資格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高級職員（不論是否為董事）或僱員、董事會任何成員或本公司聯屬公司之一的任何董事，或向本公司或其聯屬公司之一提供或已提供真誠服務（與本公司或其聯屬公司之一（如適用）在融資交易中發售或出售證券或作為該實體證券的做市商或發起人有關的服務除外）的任何個人諮詢人或顧問。

#### (c) 最大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獎勵」）可交付的最大股份數目將不會超過本公司股東不時正式批准的上限。於股份拆細（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獲授權發行的最大股份數目為70,685,670股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8,288,26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2.4%。

#### (d) 每名參與者可享有的最高權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並未限制每名參與者可享有的最高權益。

(e)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須由管理人管理，且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獎勵須獲管理人授權。「管理人」指董事會或由董事會委任的一個或多個委員會或另一委員會（在其授權範圍內）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全部或若干方面。管理人可向身為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僱員的個人或第三方授予部級、非全權委託職能。

Aurora Cuti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Futu Trustee Limited全資擁有的公司，而Futu Trustee Limited為信託I（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5日設立的信託）的受託人。根據信託I的信託契據，有關53,642,920股相關股份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由Aurora Cutis Limited持有並由受託人在信託I下管理，利益僅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識別承授人（統稱「信託受益人I」）所有。從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376,100股股份已從信託I註銷。

Aurora Cutis僱員信託II（「信託II」）由本公司與Futu Trustee Limited於2023年12月1日成立，並由Futu Trustee Limited擔任受託人。根據信託II的信託契據，於購股權獲行使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獲結算後，將向受託人發行8,572,580股股份及由受託人持有，並由受託人在信託II下管理，利益僅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已識別承授人（統稱「信託受益人II」）所有。

信託I及信託II由本公司設立以方便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根據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的協議，於購股權獲行使及／或股份獎勵獲交付後，6,786,920股股份將由承授人直接持有。

(f) 獎勵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分為兩個獨立的股權計劃：(1)購股權及股份增值權（「股份增值權」）授出計劃，據此，管理人可酌情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及／或股份增值權；及(2)股份獎勵計劃，據此，管理人可酌情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受限制或不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g)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有效期為10年，自2019年8月23日起計，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5年。

## 購股權及股份增值權

### (a) 獎勵協議及一般事項

各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須以管理人批准的形式的獎勵協議（「**獎勵協議**」）作為證明。證明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的獎勵協議應載有管理人就該獎勵訂立的條款及管理人可能對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或受限於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的任何股份施加的任何其他條款、條文或限制。管理人可要求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接收人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其證明獎勵的獎勵協議。此外，管理人可要求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任何已婚接收人的配偶亦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證明授予接收人的獎勵的獎勵協議或管理人可能要求與授出獎勵有關的其他配偶同意表。

### (b) 價格

管理人將在授出購股權時釐定每份購股權所涵蓋股份的每股購買價（購股權的「**行使價**」），行使價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因素如下。

- (i) 股份面值；
- (ii) 受限於下文第(iii)條，股份於授出日期公平市值的**100%**；或
- (iii) 倘購股權授予擁有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總合併投票權**10%**以上的參與者，則為股份於授出日期公平市值的**110%**。

管理人將在授出股份增值權時釐定每份股份增值權所涵蓋股份的每股基價，該基價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且將不低於股份於授出股份增值權當日公平市值的**100%**。

### (c) 歸屬、年期及行使

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僅可在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情況下行使。管理人將釐定每項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的歸屬及／或可行使性條文（可能基於表現標準、時間流逝或其他因素或其任何組合），該等條文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除管理人另有明確規定外，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一經可予行使，將一直可予行使直至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到期或提前終止。

各購股權及股份增值權將於授出日期後不超過**10**年屆滿。當**(a)**有關獎勵協議中的適用行使程序已獲達成（或在有關獎勵協議中並無任何有關程序的情況下，本公司已自參與者收到有關行使的書面通知）時，及**(b)**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已收到任何所需付款時，及**(c)**就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而言，本公司已收到任何書面聲明時，任何可予行使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將視為已獲行使。

### (d) 僱傭終止

除適用獎勵協議另有規定外，倘參與者對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僱傭或服務被該實體因故終止，參與者的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將於參與者的遣散日期終止，而不論購股權或股份增值權當時是否歸屬及／或可予行使。

## 股份獎勵計劃

### (a) 一般事項

各股份獎勵須以管理人批准的形式的獎勵協議作為證明。證明股份獎勵的獎勵協議應載有管理人就該股份獎勵訂立的條款及管理人可能對股份獎勵施加的任何其他條款、條文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受限於該股份獎勵的股份數目）；在各情況下，均受限於該計劃的適用條文及限制。管理人可要求股份獎勵接收人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其證明股份獎勵的獎勵協議。此外，管理人可要求股份獎勵任何已婚接收人的配偶亦立即簽署並向本公司交回證明授予接收人的股份獎勵的獎勵協議或管理人可能要求與授出股份獎勵有關的其他配偶同意表。

### (b) 價格

管理人將在授出獎勵時釐定每份股份獎勵所涵蓋股份的每股購買價。於任何情況下該購買價將不會少於股份面值。

### (c) 歸屬、結算及年期

對受限於受限制股份獎勵的股份所施加的限制及適用於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歸屬條件（在各情況下均可能基於表現標準、時間流逝或其他因素或其任何組合）將載於適用獎勵協議。除獎勵協議另有規定外，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可由管理人酌情以股份或現金（或兩者結合）結算。

倘管理人以書面形式及參與者特別授權，則就股份獎勵支付的任何現金付款或交付股份（如適用）可延遲至未來日期。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承授人名單，包括本公司的(i)董事；(ii)高級管理層（關連人士除外）；(iii)顧問；及(iv)其他僱員。

於2024年1月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並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就股份於2023年6月12日在聯交所上市而言，董事會已批准，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額外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上市日期及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均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已：

- (i) 向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顧問及僱員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32,541,14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0.7%。
- (ii) 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23,474,44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7.7%。
- (iii) 向本集團其他承授人（不包括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9,066,70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3.0%。

參與者 姓名及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 授出日期的 每股公平值	於 2024年 1月1日	購股權數目			於 2024年 6月30日	歸屬期	行使期
					於 報告期內 行使	於 報告期內 註銷	於 報告期內 失效			
董事										
張樂樂女士	2019年8月23日	0.06美元	0.26918美元	10,285,715	-	-	-	10,285,71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362美元	6,988,325	-	-	-	6,988,32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10月19日	0.06美元	1.19946美元	202,195	-	-	-	202,195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10月19日	0.396美元	0.93300美元	49,965	-	-	-	49,965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黃雨青先生	2021年7月10日	0.06美元	0.95794美元	592,010	-	-	-	592,01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7月10日	0.396美元	0.70828美元	1,711,195	-	-	-	1,711,19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7,970	-	-	-	27,970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高級管理層（張樂樂女士及黃雨青先生除外）										
朱琦先生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918美元	1,714,285	-	-	-	1,714,28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362美元	385,715	-	-	-	385,71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9,320	-	-	-	29,320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雷磊先生	2020年4月24日	0.06美元	0.26934美元	450,000	-	-	-	450,00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782美元	500,000	-	-	-	500,00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0,220	-	-	-	20,220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計10年

參與者 姓名及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
			於 授出日期的 每股公平值	於 2024年 1月1日	於 報告期內 行使	於 報告期內 註銷	於 報告期內 失效	於 2024年 6月30日			
張春嫻女士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970美元	1,028,570	-	-	-	-	1,028,57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782美元	271,430	-	-	-	-	271,43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22,915	-	-	-	-	22,915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徐靜欣女士	2020年9月15日	0.06美元	0.87714美元	308,570	-	-	-	-	308,57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4578美元	191,430	-	-	-	-	191,430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17,525	-	-	-	-	17,525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鄒佳儒先生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918美元	642,855	-	-	-	-	642,85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2021年2月26日	0.396美元	0.62362美元	307,145	-	-	-	-	307,14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2022年2月28日	0.06美元	1.29184美元	16,850	-	-	-	-	16,850	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顧問 Steven Brian Landau MD 博士	2019年8月23日	無	0.04040美元	1,097,145	-	-	-	-	1,097,145	授出日期歸屬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張潔博士	2020年2月28日	0.06美元	0.26892美元	857,145	714,160	-	-	-	142,98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張經源女士	2020年9月15日	0.06美元	0.87690美元	34,285	-	-	-	-	34,285	5年 <sup>(1)</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其他僱員	2020年2月28日至 2022年 10月19日	0.06美元至 0.396美元	0.26888美元 1.29184美元	5,502,525	-	-	-	-	5,502,525	5年或 5年及基於 表現歸屬 <sup>(1)(2)</sup>	自歸屬開始日期起 計10年
總計				33,255,305	714,160	-	-	-	32,541,145		

附註：

- (1) 承授人將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一週年歸屬購股權的**20%**，並於該一週年後未來**48**個月的每個連續月份（或倘無相應日期，則為該月的最後一日）歸屬購股權的額外六十分之一，前提是一般而言，承授人須於各有關日期繼續為本公司僱員（「**基於時間歸屬**」）。
- (2) 待上述基於時間歸屬獲達成後，購股權僅在每個基於時間歸屬日予以歸屬，前提是承授人須在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內繼續受僱於本公司，並在緊接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前結束的本公司適用財政年度實現相應的表現目標（「**基於表現歸屬**」，各有關財政年度為「**財政年度**」，各有關表現目標為「**表現目標**」）。每項表現目標應由本公司每年進行確定，初始表現目標應為承授人在表現目標年度評審中獲得至少三分。
- (3) 緊接上表所列的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9.6**港元。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股份獎勵的承授人名單，包括(i)關連人士；(ii)高級管理層（關連人士除外）；及(iii)其他僱員（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但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顧問或關連人士）。

於2024年1月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並無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就股份於2023年6月12日在聯交所上市而言，董事會已批准，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額外授出任何股份獎勵。因此，於上市日期及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分別均無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本公司已：

- (i) 向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尚未行使股份獎勵，以認購**35,747,11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1.7%**。
- (ii) 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授出尚未行使股份獎勵，以認購**20,049,83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6.6%**。
- (iii) 向本集團其他承授人（不包括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授出尚未行使股份獎勵，以認購**15,697,28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5.2%**。

參與者姓名 及類別	授出日期	於授出日期的 每股公平值	於2024年 1月1日	股份獎勵數目			於2024年 6月30日	歸屬期
				於報告期內 歸屬 <sup>(3)</sup>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b>董事</b>								
張樂樂女士	2022年10月19日	1.25838美元	9,248,075	-	-	-	9,248,075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750,000	-	-	-	750,000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黃雨青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580,100	-	-	-	1,580,100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838,725	-	-	-	838,725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b>高級管理層(張樂樂女士及黃雨青先生除外)</b>								
朱琦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970,450	-	-	-	1,970,450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650,230	-	-	-	650,230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雷磊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857,205	-	-	-	1,857,205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422,575	-	-	-	422,575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張春娜女士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881,500	-	-	-	1,881,500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45,585	-	-	-	45,585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徐靜欣女士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932,915	-	-	-	1,932,915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799,560	-	-	-	799,560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鄒佳儒先生	2022年2月28日	1.35096美元	1,389,340	-	-	-	1,389,340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2022年11月20日	1.25840美元	393,810	-	-	-	393,810	4.5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其他僱員	2021年12月1日 至2022年 11月20日	1.25838美元- 1.35096美元	11,987,045	-	-	-	11,987,045	4年及基於表現 歸屬或4.5年 及基於表現 歸屬 <sup>(1)(2)</sup>
總計			35,747,115	-	-	-	35,747,115	

附註：

- (1) 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的25%應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一週年（或就2022年11月授出的股份獎勵，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一年半當日）歸屬，並於該一週年後未來3年的每個連續一週年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額外25%，一般而言，獲授獎勵人士須於各有關日期繼續為本公司僱員。
- (2) 待上述基於時間歸屬獲達成後，股份獎勵僅在每個基於時間歸屬日予以歸屬，前提是承授人須在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內繼續受僱於本公司，並在緊接適用基於時間歸屬日前結束的本公司適用財政年度實現相應的表現目標（「**基於表現歸屬**」，各有關財政年度為「**財政年度**」，各有關表現目標為「**表現目標**」）。每項表現目標應由本公司每年進行確定，初始表現目標應為承授人在表現目標年度評審中獲得至少三分。
- (3)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於股份獎勵獲歸屬後，參與者須於本公司發出證明根據股份獎勵所授出股份的憑證前支付規定的購買價。交付股份獎勵所涉及的每股股份時支付的代價為0.00002美元。

##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乃經我們的當時股東於2023年5月30日的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條件批准及採納。

###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在於激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將其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掛鉤，鼓勵其努力提升本公司的價值。

### (b)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就本段而言，包括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可全權酌情向(a)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合資格僱員**」）及(b)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為本集團提供對其長期增長而言屬重大服務的顧問（「**服務提供商**」，連同合資格僱員，統稱為「**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以認購董事會所釐定數目的股份。

為免生疑問，服務提供商不包括就集資、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以及任何專業服務提供商（如核數師或估值師）。

任何合資格僱員的資格須由董事會不時根據董事會對（其中包括）參與者的個人表現、時間投入、責任或按照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的僱傭條件、在本集團的任職年限以及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實際或潛在貢獻的意見釐定。

任何服務提供商的資格應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在以下方面的意見不時釐定：(其中包括)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做貢獻、現行市場慣例及行業標準、服務提供商參與本集團及／或與本集團合作的實際程度以及與本集團建立的合作關係的持續時間，以及服務提供商為本集團的成功做出及提供的支持、協助、指導、意見、努力及貢獻量，及／或考慮到服務提供商的知識、經驗、資質、專業知識及聲譽或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術知識、市場競爭力、其與本集團之間的協同效應及其戰略價值)，該人士是否被視為本集團的寶貴顧問。

(c) 最大股份數目

- (i) 在下文第(iv)及(v)段的規限下，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0% (「計劃授權限額」)，即30,402,446股股份(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將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數目均為30,402,446股股份。於本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0,402,44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9.98%。
- (ii) 在上文第(i)段的規限下，在計劃授權限額內，因將授予服務提供商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即3,040,244股股份(「服務提供商子限額」)。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服務提供商子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數目均為3,040,244股股份。
- (iii) 在下文第(iv)段的規限下，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子限額可在股東批准最後一次更新之日(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獲採納之日，視情況而定)起三年後的任何時間通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方式進行更新，前提是(1)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或倘無控股股東，則為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在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相關決議；及(2)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39(6)、13.39(7)、13.40、13.41及13.42條的規定。倘緊隨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第13.36(2)(a)條規定按比例向股東發行證券後進行更新以致更新後計劃授權的未使用部分(佔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與緊接發行證券前的計劃授權的未使用部分相同(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整股)，則本段第(1)及(2)項下的規定不適用。
- (iv) 根據經更新計劃授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在經更新計劃授權獲批准之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0%。

(v) 在不影響上文第(iv)段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尋求單獨的股東批准，以向本公司於尋求批准前明確確定的參與者授予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其股東發送一份通函，其中包含特定參與者的一般說明、將授予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向特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目的，並說明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條款將如何達到該目的，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

(d) *承授人的最高配額*

倘向參與者授予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將導致因截至該授予之日（包括該日）的12個月內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1%，則該授予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單獨批准，且該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該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放棄投票。將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在股東批准前確定。

(e)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授予、行使及歸屬期*

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授予要約應按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不時釐定的形式通過函件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出，列明股份數目、歸屬期、認購價、購股權期間、接受授予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的截止日期，並進一步要求合資格參與者根據有關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的授予條款持有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且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約束。

購股權可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期限由授予購股權要約當日之後至少滿12個月的一日開始，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向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之日起計10年結束，並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有關提早終止的條文限制）內隨時行使。購股權或股份獎勵在歸屬或行使前（如適用）必須持有的最短時限為該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授出之日起12個月。

(f) 認購價

於行使購股權時，認購購股權項下每股股份應付的金額（「認購價」）由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i) 股份面值；
- (ii) 於授出日期當日（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收市價；及
- (i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認購股份獎勵項下每股股份應付的金額（「購買價」）由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基於股份的現行收市價、股份獎勵的目的及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等考量因素全權酌情釐定。

(g) 有效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此後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授予其他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但在行使之前所授予的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所需的範圍內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另有規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授予或同意授予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均仍可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以認購30,402,446股股份。

(h)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有效期為10年，自2023年5月30日起計，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9年。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並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資料變動

自2024年6月30日後至本報告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明杰先生於2024年7月辭任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20）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須予披露。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鍾明杰先生、陶德仁先生及葉曉翔先生。鍾明杰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審核範圍及外聘核數師的委任以及本公司僱員可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不正當情況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 貸款協議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對其營運而言屬重要的貸款違反其貸款協議的任何條款。

## 發行股本證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或銷售庫存股份以換取現金。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2023年6月30日：零）。

## 核數師

股份已於2023年6月12日在聯交所上市，且自上市日期以來，核數師並無變更。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承董事會命  
**Cutia Therapeutics** 科笛集團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張樂樂

香港，2024年8月29日

##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852 2846 9888  
Fax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致Cutia Therapeutics科笛集團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35至5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包括Cutia Therapeutics科笛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須符合當中規定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吾等並未察覺任何事項使吾等認為中期財務資料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9日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95,575	34,343
銷售成本		(45,240)	(13,083)
毛利		50,335	21,26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3,707	53,8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3,486)	(58,032)
研發成本		(99,008)	(90,139)
行政開支		(67,600)	(87,93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	(1,454,280)
其他開支		(28)	–
財務成本	6	(4,846)	(1,716)
上市開支		–	(23,342)
除稅前虧損	5	(200,926)	(1,640,339)
所得稅開支	7	–	–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200,926)	(1,640,33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00,926)	(1,640,33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0.66)	(15.84)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6,392	177,664
使用權資產		46,970	48,344
其他無形資產		8,204	7,81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	36,462	36,49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29,648	20,16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97,676</b>	290,481
<b>流動資產</b>			
存貨		64,722	45,314
貿易應收款項	12	53,309	62,19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51,645	34,85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	1,332	1,3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519,087	469,337
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43,959	330,1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047	473,120
<b>流動資產總值</b>		<b>1,210,101</b>	1,416,316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5,385	113,603
租賃負債		12,060	11,374
遞延收入		—	400
計息銀行借款	15	170,332	129,411
<b>流動負債總額</b>		<b>237,777</b>	254,788
<b>流動資產淨值</b>		<b>972,324</b>	1,161,528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70,000</b>	1,452,009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41,667	42,970
計息銀行借款	15	40,000	60,00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81,667</b>	102,970
<b>資產淨值</b>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43	43
儲備		1,188,290	1,348,996
<b>權益總額</b>		<b>1,188,333</b>	1,349,039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普通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43	4,685,887	293,824	(680,845)	(2,949,870)	1,349,039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未經審核)	-	-	-	-	(200,926)	(200,92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未經審核)	-	-	39,917	-	-	39,917
因行使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發行股份(未經審核)(附註16)	-	303	-	-	-	303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3	4,686,190	333,741	(680,845)	(3,150,796)	1,188,333

	普通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虧絀)/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1	259,156	161,474	(680,845)	(986,112)	(1,246,316)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未經審核)	-	-	-	-	(1,640,339)	(1,640,339)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未經審核)	-	-	72,687	-	-	72,687
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之股份(附註16)(未經審核)	3	406,068	-	-	-	406,071
首次公開發售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 換為普通股(附註16)(未經審核)	29	4,024,273	-	-	-	4,024,302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3	4,689,497	234,161	(680,845)	(2,626,451)	1,616,405

\* 金額低於人民幣1,000元。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200,926)	(1,640,339)
調整：			
利息收入	4	(7,351)	(12,865)
財務成本	6	4,846	1,7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13,931	14,9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5,939	5,00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	625	472
終止租約收益	4	—	(37)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	1,74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4	(10,564)	(4,6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5	—	1,454,280
匯兌收益淨額	4	(1,234)	(27,68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	39,917	72,687
		(153,070)	(136,41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26,767)	(23,880)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650	610
存貨增加		(21,155)	(94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8,889	(3,9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54,307)	(818)
遞延收入減少		(400)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46,160)	(165,396)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5,801	18,66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753)	(32,9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1,131)	(2,883)
收到僱員貸款的還款		17	—
存置定期存款		(42,648)	(161,462)
提取定期存款		130,089	499,023
存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0,000)	(478,409)
提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0,814	64,92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3,195	(93,056)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422,524
因行使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所得款項	303	-
已付銀行借款利息	(4,767)	(429)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21,400	69,400
償還銀行借款	(99,300)	-
支付租賃按金	-	(405)
租賃按金退還所得款項	78	-
租賃付款	(6,440)	(6,121)
已付發行成本	(5,933)	(5,69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5,341</b>	<b>479,279</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3,120	465,86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551	6,864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76,047</b>	<b>693,557</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 公司資料及編製基準

#### 1.1 公司資料

Cutia Therapeutics科笛集團(「本公司」)於2019年5月1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2023年6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在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開發創新及全面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患者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多樣化需求。

#### 1.2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具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如下所述：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載列了賣方一承租人在計量售後租回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使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與其所保留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由於本集團並無涉及不依賴於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發生的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續)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算的權利及遞延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遞延結算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所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就非流動負債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得出結論，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時，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在實體應用該等修訂本的第一個年度報告期內，任何中期報告期間均不需要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即在廣泛皮膚病治療及護理市場中開發創新及全面的解決方案，以滿足患者及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多樣化需求。由於此為本集團唯一可報告經營分部，故概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 地區資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及本集團幾乎全部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客戶銷售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1,307	—
客戶B	12,711	13,344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產品 – 於某一時間點	<b>95,575</b>	34,343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b>3,739</b>	7,855
銀行利息收入	<b>6,326</b>	12,057
租金及其他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	<b>247</b>	84
給予僱員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	<b>128</b>	114
給予關聯方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附註18)	<b>650</b>	610
其他	<b>819</b>	785
其他收入總額	<b>11,909</b>	21,505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b>1,234</b>	27,680
終止租約收益	<b>–</b>	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b>10,564</b>	4,622
收益總額	<b>11,798</b>	32,339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b>23,707</b>	53,844

\* 政府補助收取自中國地方政府機構，用於支持若干附屬公司的經營活動。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3,493	9,44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747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研發成本)	1,554	1,020
研發成本	99,008	90,1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931	14,9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939	5,00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25	472
終止租約收益	—	(37)
政府補助	(3,739)	(7,8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0,564)	(4,622)
上市開支	—	23,34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	—	1,454,280
匯兌差額淨額	(1,234)	(27,68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526	—
—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7,208	57,523
— 退休金計劃供款	6,044	4,23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9,917	72,687
	<b>113,695</b>	<b>134,443</b>
核數師酬金	1,200	1,393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450	114

##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利息	3,588	503
租賃負債的利息	1,258	1,213
總計	<b>4,846</b>	<b>1,716</b>

## 7. 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示期間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示期間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並未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予扣減暫時差額完全確認遞延稅項，此乃由於在可預見的未來，應課稅溢利不大可能用於抵銷稅項虧損及可予扣減暫時差額。

## 8.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付股息，且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追溯性調整。

由於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超額配股權、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權 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200,926)	(1,640,339)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304,730,777	103,557,292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0.66)	(15.84)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為人民幣12,665,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220,000元（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未經審核））。

## 1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向僱員的貸款	5,332	5,221
視作預付僱員薪酬	1,904	2,043
租賃及其他按金	7,966	7,670
可收回增值稅	9,989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的預付款項	184	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預付款項	4,273	5,163
總計	29,648	20,169
流動：		
租賃按金	398	733
視作預付僱員薪酬	261	256
預付款項	42,354	20,392
其他應收款項	3,560	5,318
可收回增值稅	5,072	8,156
總計	51,645	34,855

##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27,515	21,268
一至六個月內	24,142	40,824
六至十二個月內	1,652	106
總計	53,309	62,198

###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產品	519,087	469,3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無預設回報的金融產品，且為保本投資。該等金融產品具有預期收益率，視乎相關金融工具（包括債券、債權證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市場價格而定。因此其合約現金流量不符合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於2024年6月30日，預期收益率介乎每年1.5%至4.5%（2023年12月31日：每年1.5%至4.5%）。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657	20,292
研發服務的應計開支	14,369	23,10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應付款項	5,476	3,454
其他應付款項	16,656	41,208
應付薪金及花紅	6,659	11,735
其他應付稅項	1,034	1,342
應計上市開支	6,534	12,467
總計	55,385	113,603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657	20,292

## 15. 計息銀行借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到期 (未經審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到期 (經審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3.05	2025年	9,900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2.95	2025年	39,600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3.21	2025年	9,903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2.73	2025年	11,732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2.85	2025年	49,288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3.55	2024年	9,909	3.55	2024年	9,9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3.65	2024年	69,361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3.19	2024年	10,150
長期銀行貸款流動部分－有抵押(附註)	3.45	2024年至 2025年	40,000	3.45	2024年	40,000
總計－流動			170,332			129,411
<b>非流動</b>						
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	3.45	2025年至 2026年	40,000	3.45	2025年至 2026年	60,000
總計－非流動			40,000			60,000
總計			210,332			189,411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如下：		
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70,332	129,411
第二年	40,000	40,00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0,000
總計	210,332	189,411

## 15. 計息銀行借款(續)

借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210,332	189,411

按利率類型劃分的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固定利率	210,332	189,411

附註：本公司已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部分銀行貸款(最多為人民幣120,000,000元)提供擔保。

## 16.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304,738,625股普通股 (2023年12月31日：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 304,024,465股普通股)	43	43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304,024,465	43
因行使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發行股份(未經審核)**	714,160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04,738,625	43

\* 金額低於人民幣1,000元。

\*\* 於2024年1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行使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0.06美元發行714,160股普通股。

## 17. 承擔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20,140	3,190

## 18.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報告期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給予主要管理層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附註)		
張樂樂女士	415	391
鄔佳儒先生*	35	32
朱琦先生*	68	64
張春娜女士*	52	49
雷磊博士*	41	38
徐靜欣女士*	39	36
	650	610

## 18. 關聯方交易(續)

### (b) 關聯方未償還結餘：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非貿易性質及非流動(附註)：		
張樂樂女士	17,292	16,877
鄔佳儒先生*	1,467	1,432
朱琦先生*	2,845	2,777
張春娜女士*	2,196	2,144
雷磊博士*	1,715	1,674
徐靜欣女士*	1,655	1,616
小計	27,170	26,520
視作向關聯方預付酬金－貿易性質(附註)		
張樂樂女士	6,683	7,097
鄔佳儒先生*	583	618
朱琦先生*	1,052	1,120
張春娜女士*	861	913
雷磊博士*	724	765
徐靜欣女士*	721	761
小計	10,624	11,274
總計	37,794	37,794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332	1,300
非即期部分	36,462	36,494

\* 該等人員為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朱琦先生為首席醫學官。雷磊博士為研發部高級副總裁。張春娜女士為藥政部高級副總裁。徐靜欣女士為生產及質量控制部高級副總裁。鄔佳儒先生為財務及綜合管理部高級副總裁。

張樂樂女士於2021年及2022年貸款的到期日分別為2029年9月1日及2032年11月20日。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貸款的到期日介於2029年8月5日至2032年2月28日之間。

## 18. 關聯方交易(續)

### (b) 關聯方未償還結餘：(續)

於報告期內，應收董事的非貿易相關款項的最高金額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張樂樂女士	17,292	16,480

附註：本集團分別於2021年12月及2022年12月向張樂樂女士提供人民幣11,127,000元為期八年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及人民幣12,847,000元為期十年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同時，本集團亦分別於2021年12月及2022年3月向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人民幣3,576,000元及人民幣10,244,000元的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期限介乎7.5年至10年。於初始確認時，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量，在此情況下，公平值等於使用實際利率4.90%貼現至現值的現金代價。貸款金額與其於初始確認日期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被視為視作預付張樂樂女士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並按預期貸款期限攤銷。

本集團已考慮該等關聯方的財務狀況及信貸記錄評估應收關聯方款項的預期虧損率，並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甚微。

### (c)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2020年8月7日，本集團與上海華舟壓敏膠製品有限公司(「上海華舟」)(由本集團股東蘇州通和二期控制)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新增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70,000元及新增租賃負債人民幣2,470,000元。於2021年5月11日，本集團與上海華舟訂立另一份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新增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04,000元及新增租賃負債人民幣104,000元。

本集團與上海華舟之間的合約於2023年3月3日終止。因此，於2024年6月30日，租賃負債金額為零(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零(經審核))。截至2024年及2023年止六個月，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金額分別為零(未經審核)及人民幣3,000元(未經審核)。

## 18. 關聯方交易（續）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9,031	12,7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4	199
董事袍金	526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6,895	48,418
總計	36,656	61,400

##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於即期部分）、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金融負債（於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期限較短。

本集團以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決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董事定期審閱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結果以作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按自願雙方目前進行交易（而非強逼或清算銷售）時可交換之工具金額計入。估計公平值所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金融資產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乃按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適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計算。

本集團投資於開曼群島投資組合公司及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本集團已採用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的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式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

##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4年6月30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金融產品	-	519,087	-	519,087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產品	-	469,337	-	469,337

於該期間，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在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之間轉移，亦無第三級的轉入或轉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20. 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2024年7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合共585,800股股份，總代價為4,207,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842,000元)。

## 21. 中期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已於2024年8月29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中期財務報表。

## 釋義

「雄激素性脫髮」	指	一種男性及女性都常見的脫髮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E」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是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直屬單位，負責臨床試驗、藥品上市許可申請的審評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報告及作為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臨床試驗」	指	一項用於驗證或發現試驗藥物的療效及副作用以確定此類藥物的治療價值及安全性的研究
「本公司」	指	<b>Cutia Therapeutics</b> (科笛集團)，於2019年5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487)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報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 <b>CU-20401</b>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科笛無錫」	指	科笛生物醫藥(無錫)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2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皮膚學」	指	診斷及治療皮膚相關疾病的醫學分支
「雙氫辜酮」	指	雙氫辜酮，一種雄性激素，為辜酮的活性形式，由軀體組織中的辜酮形成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GMP」	指	良好生產規範，為符合控制產品生產及銷售的授權及許可的機構所建議的準則而必須採取的規範
「GMV」	指	商品交易總額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研究性新藥，在藥品審查過程中，由監管部門決定是否允許新藥啟動臨床試驗的申請；在中國也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或 <b>CTA</b>
「適應症」	指	使用特定測試、藥物、設備、程序或手術的有效理由

「主要產品」	指	就本報告而言，我們的主要產品指CU-40102及CU-10201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6月12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作用機制」	指	原料藥產生藥理作用的特定生化相互作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DA」	指	新藥申請，監管機構要求批准新藥上市銷售的流程
「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OTC」	指	非處方藥，一種在獲得主管機構批准後無需醫生開具處方即可在配藥商、藥店或零售店櫃檯銷售的藥物
「I期臨床試驗」	指	在該研究中，對健康人體試驗對象或患有靶向疾病或狀況的患者給藥，測試安全性、劑量耐受性、吸收、代謝、分佈、排洩，並在可能情況下了解其早期藥效
「II期臨床試驗」	指	研究一種藥物在有限的患者群體中使用，以初步評價該產品對特定目標疾病的療效，確定可能的不良反應及安全風險，並確定最佳劑量
「III期臨床試驗」	指	在該研究中，在控制良好的臨床試驗中對整體上地域分散的臨床試驗場所的擴大患者群體給藥，以產生充足數據在統計學上評估產品的療效及安全性以供批准，並為產品標籤提供充分信息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5月30日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於2019年8月23日生效的股權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由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